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啟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8年1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及吳以芳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汪群斌先生、王燦先生、沐海寧女士及張學慶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惠民先生、江憲先生、黃天祐博士及韋少琨先生。

* 僅供識別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第一章 目的及适用范围

第一条 本政策旨在列载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董事会**”）为达致成员多元化而采取的方针。

第二条 本公司认同及深信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所带来的裨益，并且认为董事会趋向多元化是维持本公司竞争优势的重要元素。

第三条 本政策适用于本公司董事会。

第二章 政策声明

第四条 为达致可持续的均衡发展，本公司视董事会层面日益多元化为支持其达到战略目标及维持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元素。一个真正多元化的董事会将包括具备不同才能、技能、知识、地区及行业经验、背景、性别及其他特质的董事会成员，并使他们发挥所长。

第五条 本公司提名委员会（以下简称“**提名委员会**”）负责审阅及评估董事会的组成，并就委任本公司新董事向董事会作出推荐建议等。

第六条 在审阅及评估董事会组成时，提名委员会将考虑各方面多元化的裨益，以使董事会维持适当及平衡的才能、技能、经验及背景。

第七条 在推荐人选以委任加入董事会时，提名委员会将按客观条件考虑人选，并按董事

会整体运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经验水平而作出及参照本政策适度顾及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裨益。

第八条 提名委员会将参照本政策考虑董事会的才能、技能、经验、独立性及知识的平衡以及董事会的多元化代表性，并确保董事职位甄选及提名均按适当的程序进行，以便能招徕更多元背景的人选供本公司作出考虑。

第九条 本公司将定期评估董事会多元化状况，以及本公司实现多元化目标的进展(如有)。

第十条 本公司将设立适当程序以培养背景更广更多元化并富工作经验和技能的高级管理层。

第三章 可计量目标

第十一条 在检讨及评估董事会组成及提名董事时(如适用)，须考虑有关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各项因素(包括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行业及地区经验等)。

甄选人选将按各项多元化因素为基准，最终将按人选的长处及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而作出决定。董事会组成(包括性别、年龄、服务任期等)将每年在本公司《企业管治报告》内披露。

第十二条 本公司旨在使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各方面能保持适当及平衡，以切合本公司业务发展。提名委员会将会讨论及协定(如有需要)为达致及执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的可计量目标，并向董事会作出有关建议。如有需要，董事会可随时采纳及/或修订多元化因素及可计量目标，以切合本公司业务所需。

第四章 执行、监察及汇报

第十三条 提名委员会将每年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并就任何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

提名委员会将每年于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报告》内报告其采用的委任董事会成员程序。该报告将包括政策概要、为执行政策而定的可计量目标及达标的程度。

第十四条 提名委员会将在适当时候检讨本政策，以确保本政策性质有效。提名委员会将会讨论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订，再向董事会提出修订建议，由董事会审批。

第十五条 本政策由董事会解释。

第十六条 本政策将登载于本公司网站供公众查阅。

第十七条 本政策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注：如本政策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抵触或不相符之处，应以中文版本为准。

* 仅供识别